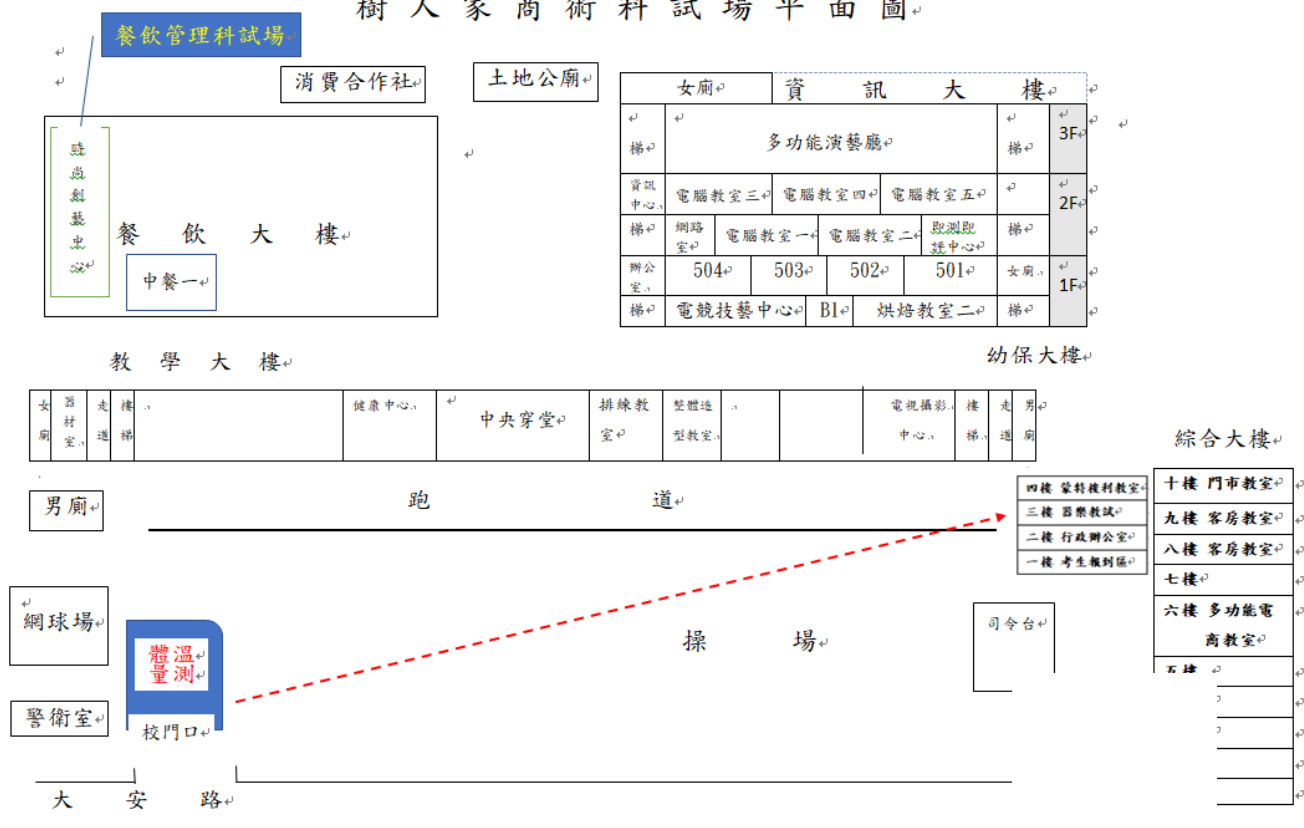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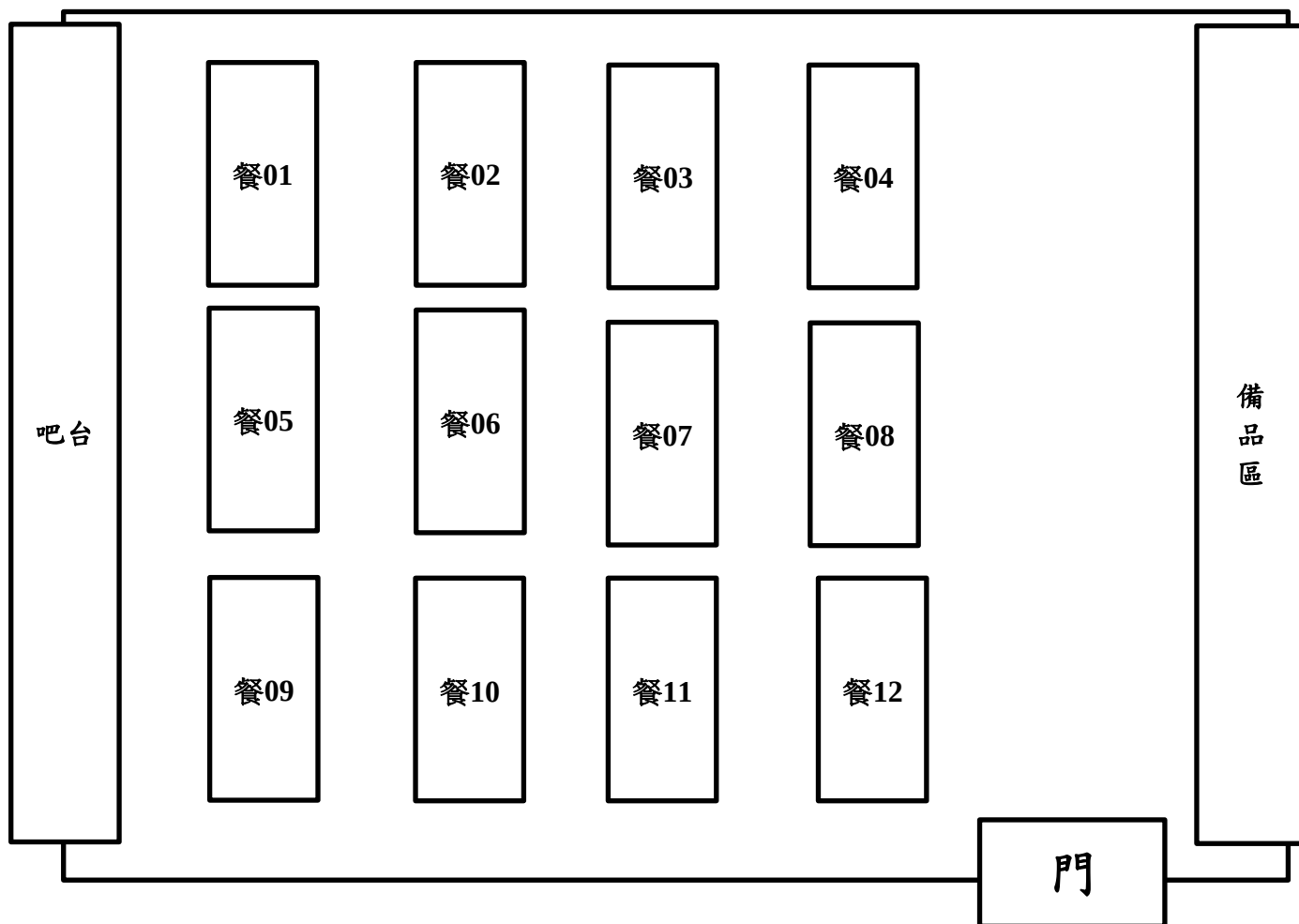


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餐飲管理科 工作崗位、時間配置、提醒事項與術科測驗說明

樹人家商術科試場平面圖



餐飲管理科
試場工作崗位圖
餐飲大樓二樓 時尚創藝中心



餐飲管理科

試場：餐飲大樓 2 樓 時尚創藝中心 考生名單(12 人)

考生 編號	工作崗位 編號	就讀國中	姓名	考試地點
F01	餐 01	市立安溪國中	蘇○秭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2	餐 02	市立明志國中	陳○佖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3	餐 03	市立板橋國中	張○佑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4	餐 04	市立重慶國中	陳○綺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5	餐 05	市立重慶國中	邱○羚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6	餐 06	市立泰山國中	黃○倫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7	餐 07	市立新莊國中	李○勳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8	餐 08	市立義學國中	張○綾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09	餐 09	市立福營國中	謝○妤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10	餐 10	市立福營國中	楊○彥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11	餐 11	市立樹林高中附設國中	張○綺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F12	餐 12	市立樹林高中附設國中	邱○臻	餐飲大樓 2 樓時尚創藝中心

餐飲管理科

【時間配當】
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1	8:30-9:00	報 到	查驗考生身份
2	09:00-09:10	術科測驗說明	1. 術科測驗說明開始時，即不得入場 2. 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
3	09:00-09:50	術科測驗	
4	9:50-10:30	口 試	
5	10:30	整理術科試場	

【提醒事項】

- 一、請考生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證明文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國中學生證)。
- 二、請考生勿在測驗時交談、討論及攜帶與測驗無關之物品(如手機、相機等)，以免扣分。
- 三、測驗過程如有刻意破壞工具材料、設備等，由考生負責賠償責任。
- 四、工具材料表

主辦學校提供用具表				
項目	名稱	單位	數量	備註
1	各色口布	條	3	黃、紅、藍口布各一條
2	白色口布	條	1	
3	練習用口布	條	1	
4	紅酒杯	個	2	
5	圓托盤	個	1	
6	白色檯布	條	1	
考生自備工具、材料表				
7	白色手套	雙	1	

餐飲管理科 術科測驗說明

一、口布摺疊與介紹：口布摺疊精緻度、口布摺疊正確度、自創口布摺疊

二、施測內容說明

- (一) 術科考試目的在於，發掘具有對餐飲管理興趣或性向的人才。
- (二) 以考生對美學及口布摺疊基本能力作為評分標準。
- (三) 測試內容：口布摺疊款式 3 款，再加上考生自創口布摺疊一款，具杯花功能，共四款。

1. 指定 3 款口布摺疊：考生依公告之口布款式三款為考題範圍，現場抽出 2 款，請考生依考題規定摺出 2 款。

參考圖示：		
		
野玫瑰	法國摺	濟公帽

2. 各考生自創口布摺疊一款，具杯花功能。
3. 介紹本次自創口布摺疊特色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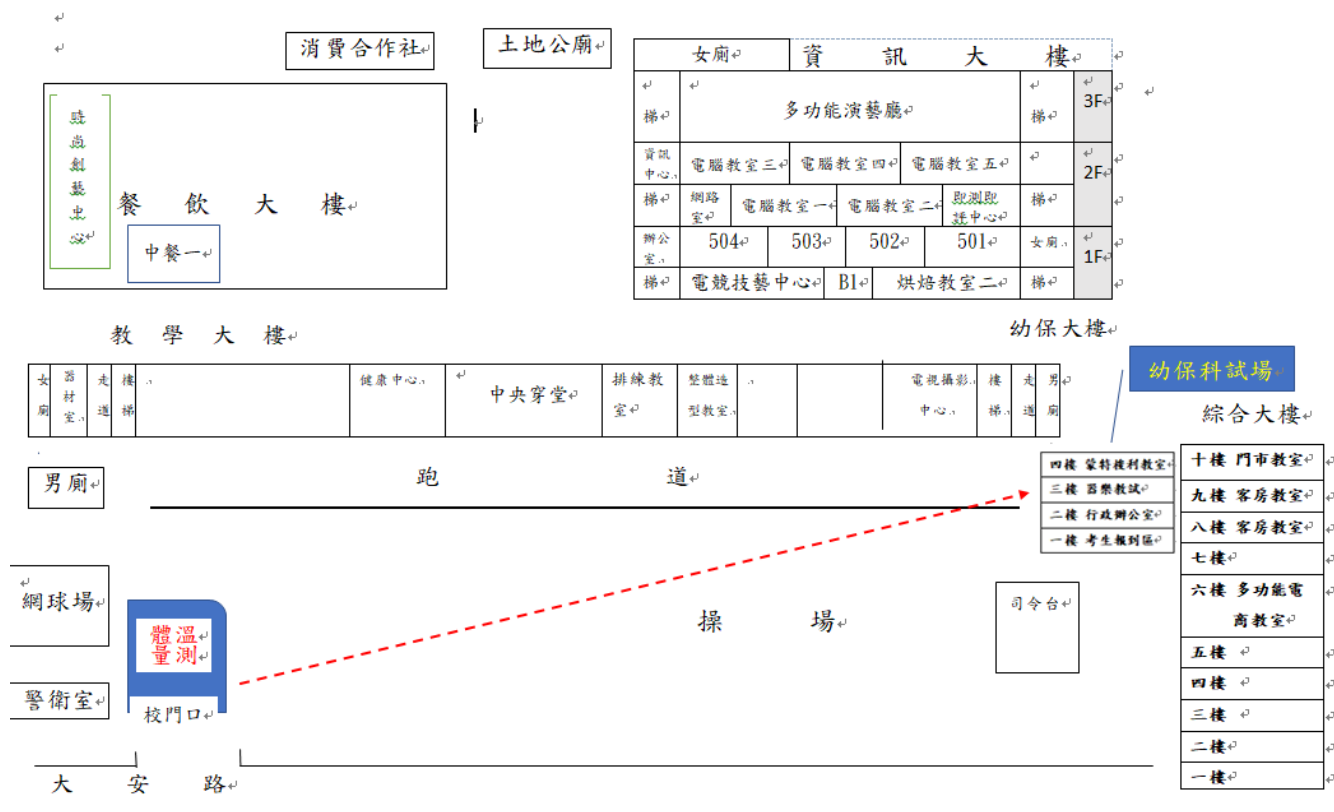
(四) 評分標準

餐飲管理科 評分項目			計分分數比率
1	口布款式一	精緻度 10% 正確度 10% 未完成以零分計	20%
2	口布款式二	精緻度 10% 正確度 10% 未完成以零分計	20%
3	口布款式三	精緻度 10% 正確度 10% 未完成以零分計	2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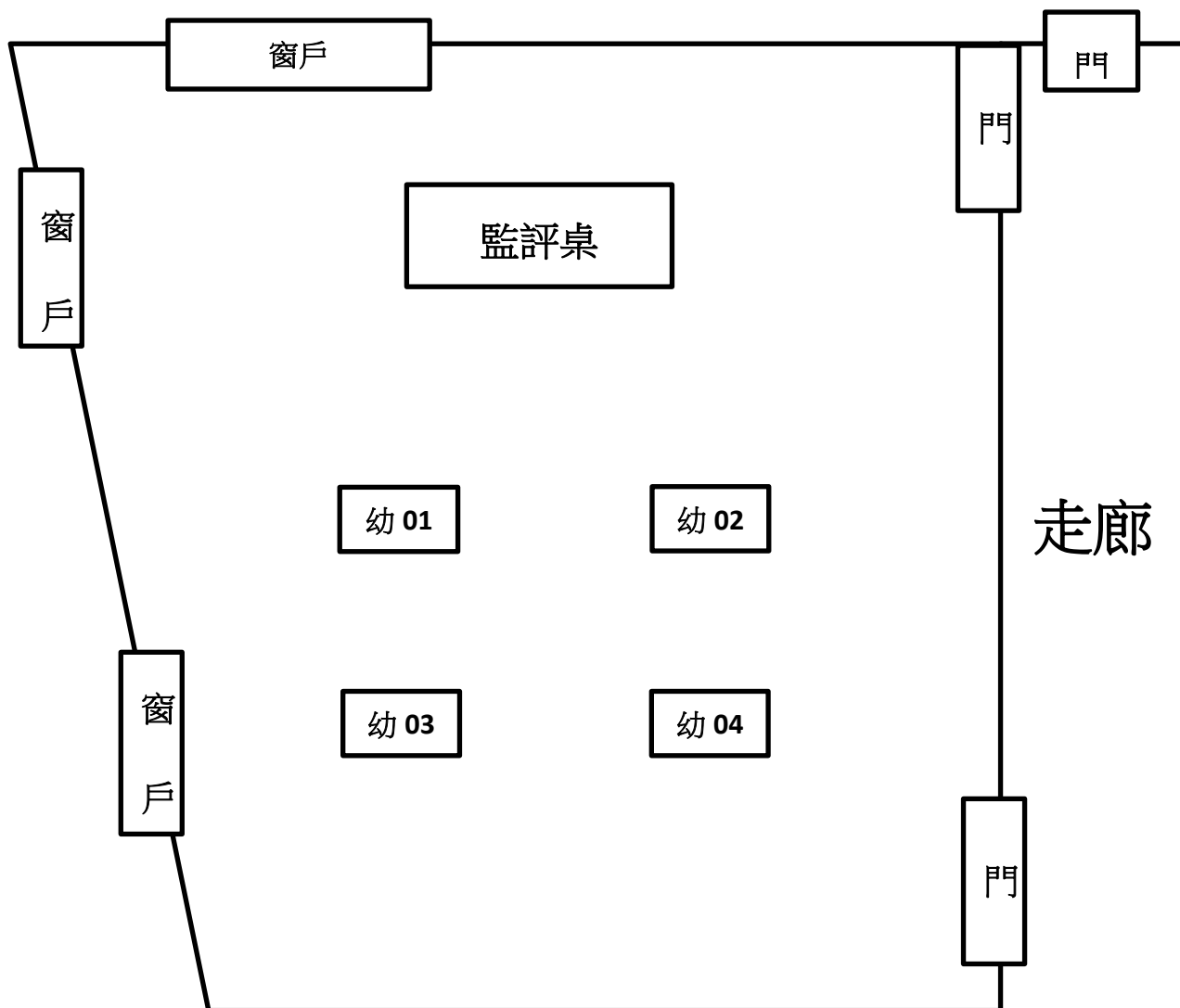
4	自創口布款式	精緻度 10% 正確度 10% 未完成以零分計	20%
3	口語表達	介紹本次口布摺疊特色	10%
4	衛生	頭髮需整齊符合乾淨清爽，指甲須修剪不塗 指甲油，未符合儀容要求扣 5 分	儀容 5%
		需著國中制服或國中運動服，著便服者扣 5 分	服裝 5%
合計			100%

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幼兒保育科 工作崗位、時間配置、提醒事項與術科測驗說明

樹人家商術科試場平面圖



幼兒保育科
試場工作崗位圖
幼保大樓四樓 蒙特梭利教室



幼兒保育科

試場：幼保大樓 4 樓 蒙特梭利 教室考生名單(4 人)

考生 編號	工作崗位 編號	就讀國中	姓名	考試地點
C01	幼 01	市立板橋國中	陳○誼	幼保大樓 4 樓蒙特梭利教室
C02	幼 02	市立崇林國中	陳○欣	幼保大樓 4 樓蒙特梭利教室
C03	幼 03	市立樹林高中附設國中	陳○文	幼保大樓 4 樓蒙特梭利教室
C04	幼 04	私立金陵女中附設國中	張○禎	幼保大樓 4 樓蒙特梭利教室

幼兒保育科

【時間配當】
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1	8:30-9:00	報 到	查驗考生身份
2	09:00-09:10	術科測驗說明	1. 術科測驗說明開始時，即不得入場 2. 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
3	09:10-10:10	術科測驗	
4	10:10-11:00	口 試	
5	11:00	整理術科試場	

【提醒事項】

- 一、請考生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證明文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國中學生證)。
- 二、請考生勿在測驗時交談、討論及攜帶與測驗無關之物品(如手機、相機等)，以免扣分。
- 三、測驗過程如有刻意破壞工具材料、設備等，由考生負責賠償責任。
- 四、工具材料表

學校提供工具、材料表				
項目	名稱	單位	數量	備註
1	美工刀	支	1	
2	打洞器	支	1	
3	A4 切割墊	張	1	
4	雙面膠	捲	1	
5	各色粉彩紙	包	1	
6	半現成素材	包	1	
7	剪刀	支	1	
8	色鉛筆	盒	3	
9	兩腳釘	盒	10	
10	泡棉膠	捲	1	
11	紙模	張	1	
考生自備工具、材料表				
	無			

幼兒保育科 術科測驗說明

一、故事棒偶：整體及作品完成度、作品創意性、環境收拾與操作態度

二、施測內容說明

(一) 術科測驗目的在發掘對手工藝、美感及創意等家政領域有興趣的人才。

(二) 以考生的創意、配色及整體作品表現之能力做為評分標準。

(三) 測試內容：故事棒偶製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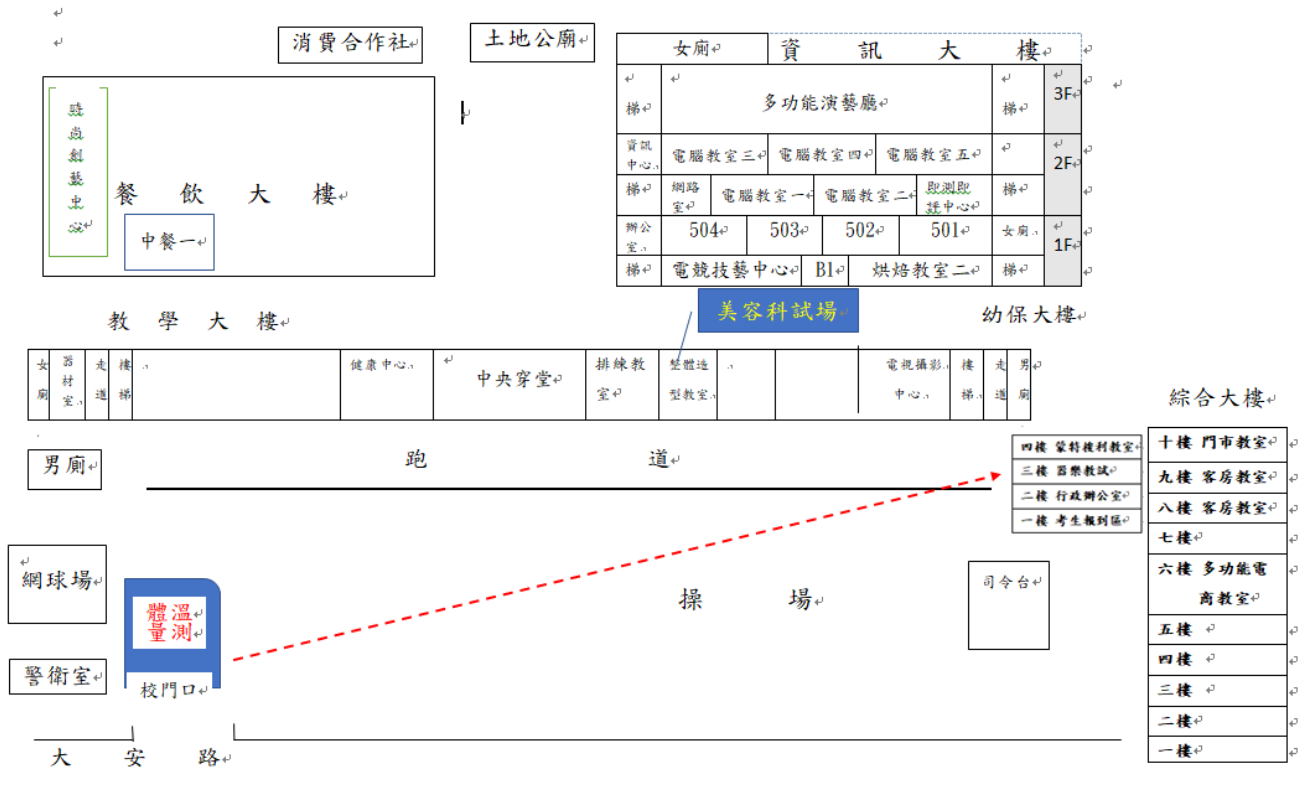
利用考場所提供的各項素材為材料，並加入個人創意及色彩搭配裝飾，於指定時間內完成故事棒偶製作。

(四) 評分標準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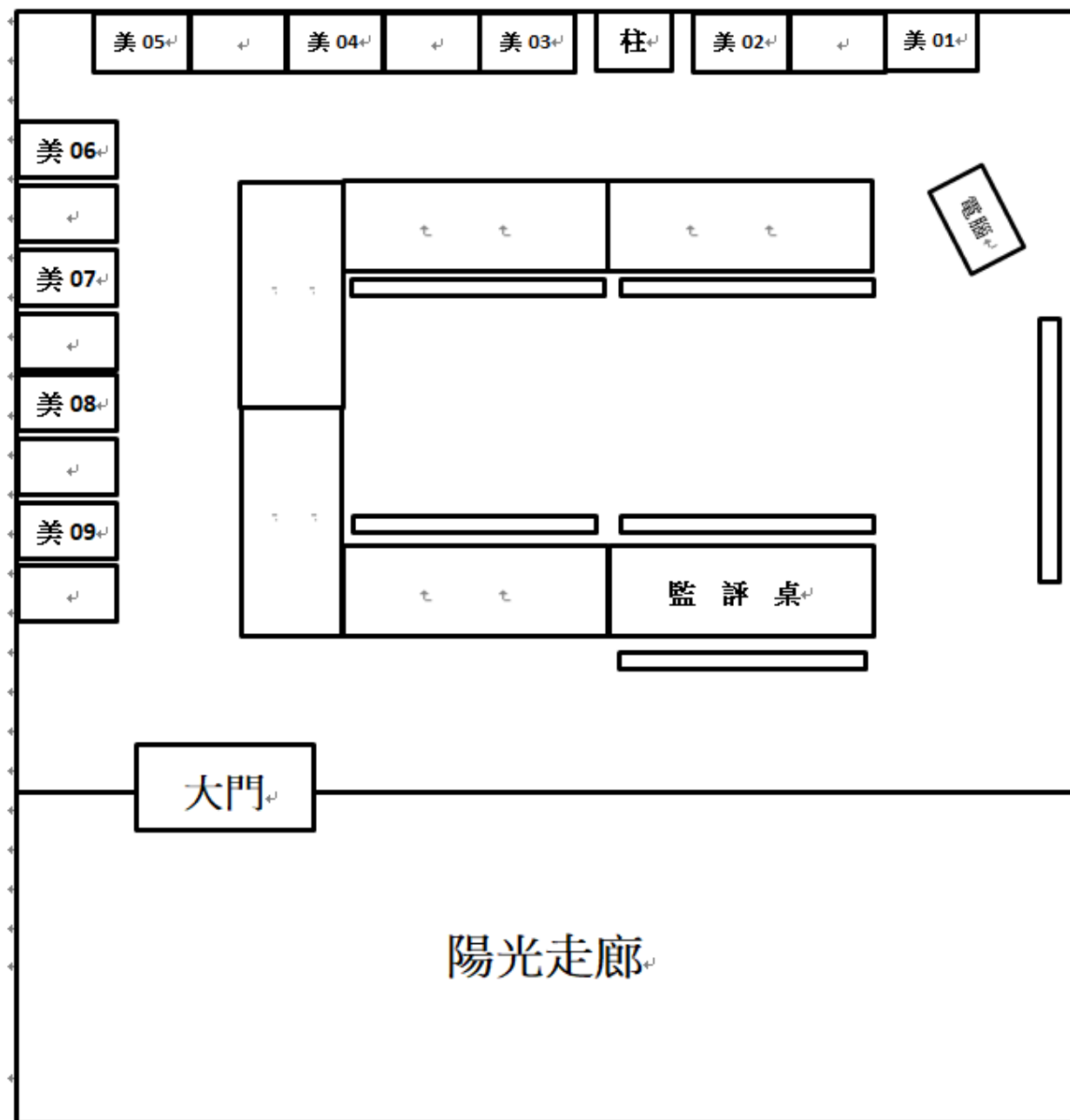
幼兒保育科 評分項目		計分分數比率
1	整體及作品完成度	30%
2	作品美觀度	30%
3	作品創意性	30%
4	環境恢復及態度	10%
合計		100%

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 美容科 工作崗位、時間配置、提醒事項與術科測驗說明

樹人家商術科試場平面圖



美容科
試場工作崗位圖
教學大樓一樓 整體造型教室



美容科

試場：教學大樓 1 樓 整體造型 教室考生名單(9 人)

考生 編號	工作崗位 編號	就讀國中	姓名	考試地點
B01	美 01	市立丹鳳高中附設國中	王○蕙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2	美 02	市立正德國中	謝○祐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3	美 03	市立育林國中	鄧○美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4	美 04	市立板橋國中	李○蓉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5	美 05	市立板橋國中	王○琦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6	美 06	市立重慶國中	李○嫻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7	美 07	市立新莊國中	林○好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8	美 08	市立新莊國中	林○孜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B09	美 09	市立錦和高中附設國中	林○涵	教學大樓 1 樓整體造型教室

【時間配當】
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1	8:30-9:00	報 到	查驗考生身份
2	09:00-09:10	術科測驗說明	1. 術科測驗說明開始時，即不得入場 2. 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
3	09:10-09:50	術科測驗	
4	9:50-10:30	口 試	
5	10:30	整理術科試場	

【提醒事項】

- 一、請考生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證明文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國中學生證)。
- 二、請考生勿在測驗時交談、討論及攜帶與測驗無關之物品(如手機、相機等)，以免扣分。
- 三、測驗過程如有刻意破壞工具材料、設備等，由考生負責賠償責任。
- 四、工具材料表

美容科主辦學校提供工具、材料表				
項目	名稱	單位	數量	確認請打「✓」
1	創意彩妝紙圖設計	張	1	
2	彩妝組(眼影盤、口紅盤)	盒	各1	
3	色鉛筆	盒	1	
4	眼影棒	支	2	
5	專業紙圖刷具組(唇刷、眼刷、腮刷、眉刷)	組	1	
6	橡皮擦	支	1	
美容科 考生自備工具、材料表				
	無			

美容科 術科測驗說明

一、創意紙圖設計：構圖設計、創意美感、色彩明暗立體表現

二、施測內容說明

（一）術科測驗的目的在發掘性向具有美感、色彩、線條架構有興趣的人才。

（二）以考生的選色配色能力、圖型架構和手感技巧等之基本能力作為評分標準，內容不分科目，採用組合題型方式進行實作測驗。

（三）測試內容：創意紙圖設計，請利用所提供之範例圖形與彩繪用具及素材，針對紙圖做全臉或局部，完成自由派對創意彩妝設計，發揮個人創意及想像，表現個人美感品味與設計概念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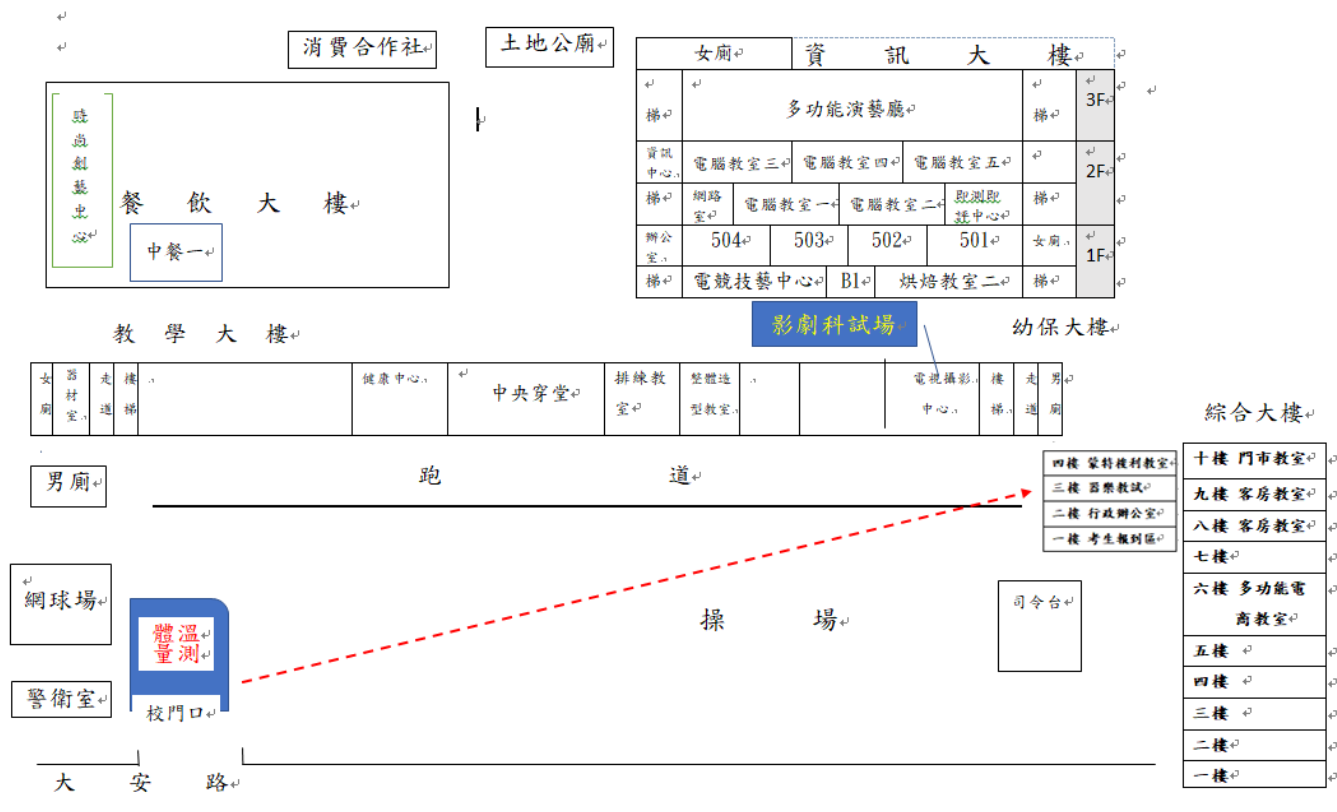
(四)評分標準

美容科 評分項目		計分分數比率
1	設計理念	20%
2	作品創意性	20%
3	作品用色及技巧	20%
4	作品整體美感及作品完成度	30%
5	善後工作、工作檯面整潔	10%
合計		10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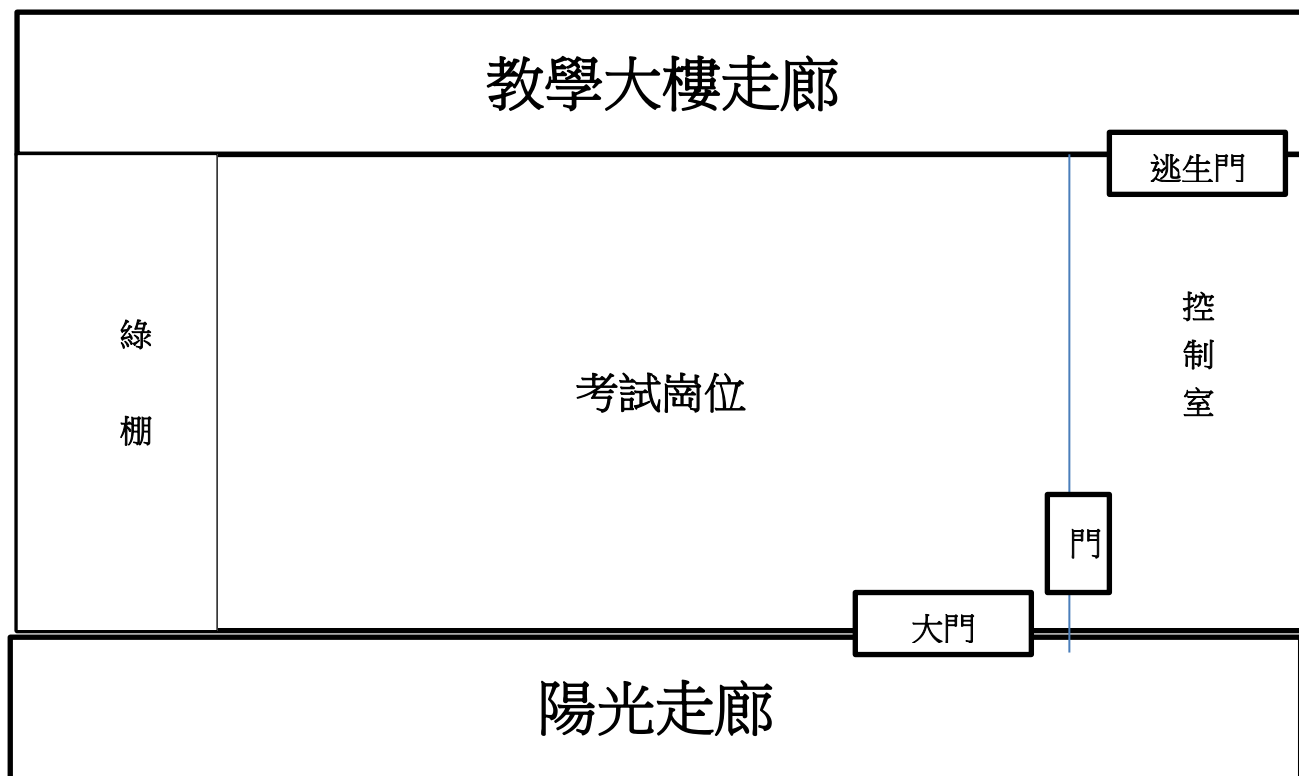
新北私立樹人家商 112 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特色招生專業群科

影劇科 工作崗位、時間配置、提醒事項與術科測驗說明

樹人家商術科試場平面圖



影劇科
試場工作崗位圖
教學大樓一樓 電視攝影中心



影劇科

試場：教學大樓 1 樓 電視攝影中心 考生名單(1 人)

考生 編號	工作崗位 編號	就讀國中	姓名	考試地點
D10	影 01	臺北市立福安國中	莊○翔	教學大樓 1 樓電視攝影中心

影劇科

【時間配當】影劇科術科測驗：(地點：教學大樓一樓電視攝影中心)

項次	時間	活動內容	備註
1	8:30-9:00	報 到	查驗考生身份
2	09:00-09:10	術科測驗說明	1. 術科測驗說明開始時，即不得入場 2. 含考生提問及評審解答
3	09:10-12:10	術科測驗	1. 情境表演（5 分鐘） 2. 才藝專長（3 分鐘） 3. 構圖邏輯（6 分鐘） 4. 口試（6 分鐘）
4	12:10	整理術科試場	

【提醒事項】

- 一、請考生務必攜帶有照片之證明文件(身分證、健保卡、國中學生證)。
- 二、請考生勿在測驗時交談、討論及攜帶與測驗無關之物品(如手機、相機等)，以免扣分。
- 三、測驗過程如有刻意破壞工具材料、設備等，由考生負責賠償責任。
- 四、工具材料表

主辦學校 影劇科 提供工具、材料表				
項目	名稱	單位	數量	備註
1	舞台定位標示膠帶	式	1	舞台中心點、表演區範圍
2	分鏡圖圖卡	組	2	1 組 5 張以上
3	人物場景模型	組	1	
4	音樂播放設備	組	1	
影劇科 考生自備工具、材料表				
項目	名稱	單位	數量	備註
1	輕便適合活動之服裝			
2	才藝專長表演所需器材			
	以下空白			

影劇科 術科測驗說明

一、表藝影像創作能力：情境表演、才藝專長、構圖邏輯、口試

二、施測內容說明

(一) 術科測驗的目的在發掘對影劇表演有興趣的人才。

(二) 情境表演以考生演出的完整性及聲音表情、肢體表現與創意作為評分標準；構圖邏輯以考生組合分鏡圖序、鏡位模擬與鏡頭情境效果之說明作為評分標準；口試以考生應答之口條、儀態、內容作為評分標準；才藝專長為特殊加分項目。

(三) 測試內容：1. 情境表演—考生現場抽題並準備戲劇情境表演 2. 才藝專長 3. 構圖邏輯—考生現場排列分鏡圖序，模擬鏡位及情境說明 4. 口試。

(四) 評分標準（總分 100）

1. 情境表演（佔總分 40%）

	評分項目	計分分數比例
1	表演完整性	20%
2	聲音表情	30%
3	肢體表現	30%
4	表演創意性	20%
	合計	100%

2. 才藝專長（佔總分 10%）

3. 構圖邏輯（佔總分 40%）

	評分項目	計分分數比例
1	分鏡圖序	30%
2	鏡位模擬	30%
3	情境說明	40%
	合計	100%

4. 口試（佔總分 10%）

	評分項目	計分分數比例
1	口條	25%
2	儀態	25%
3	內容	50%
	合計	100%